

ICS 65.060.99

B 08

团 体 标 准

T/SVEFA 05004-2020

上海市菜篮子工程专用车外观制式涂装规范

Specification for exterior coating of Special vehicles for Vegetable Basket Project in Shanghai

2020-8-6 发布

2020-8-10 实施

上海蔬菜食用菌行业协会发布

目次

前言	2
1 范围	3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3
3 术语和定义	3
4 涂装式样	3
5 涂装要素	3
6 涂装要求	6
7 试验方法与规则	7

前 言

本规范按照 GB/T1.1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规范由上海蔬菜食用菌行业协会、上海美晨果蔬专业合作社、上海弘阳农业有限公司提出。

本规范由上海蔬菜食用菌行业协会归口。

本规范起草单位：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、上海市商务委员会、上海蔬菜食用菌行业协会

本规范主要起草人：史明、郭笑捷、孙延东、孙占刚、时键、曹栩滢

上海市菜篮子工程专用车外观制式涂装规范

1 范围

本规范规定了上海市菜篮子工程专用车的外观制式的涂装样式、涂装要素、涂装要求、实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要求。

本规范适用于上海市菜篮子工程专用车的外观制式的涂装和检验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中的有关条款通过引用而成为本规范的条款。凡是标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标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或修订）均适用于本规范。

GB/T 18833 公路交通标志反光膜

JT/T688-2007 逆反射术语

3 术语和定义

3.1 上海市菜篮子工程专用车

用于粮食、蔬菜、肉、禽、蛋、奶、水产品、豆制品等主副食品的生产、加工和经营的，并由上海市农业农村委、上海市商务委统一发放额度的运输专用车辆。（注：上海市菜篮子工程专用车以下简称“专用车”）

3.2 反光膜

一种已制成薄膜可直接应用的逆反射材料。[JT/T 688-2007, 定义 2.10]

4 涂装式样

专用车车头部分为绿色，箱体部分主色为白色，外观制式由专用车标识、专用车字符等要素组成。

箱体上不得出现其他标识。

5 涂装要素

5.1 专用车标识



图 1 专用车标识图样

5.1.1 标识图案

专用车图案由 S、白玉兰、禾苗、“菜篮子工程专用车”等图文组成。

5.1.1 标识尺寸

专用车标识采用统一尺寸，规格为 470*290mm。

5.1.3 标识颜色

专用车图案的颜色：底色为黄色（#FFE100），禾苗部分为绿色（#14735C），白玉兰标志为白色，S 为白色，“菜篮子工程专用车”为红色（#D80C18）。

5.1.4 标识字体

专用车字体“菜篮子工程专用车”为仿宋简体。

5.1.5 标识位置

专用车标识位置：在车厢两扇后门中部分别贴菜篮子工程专用车图标。

5.2 专用车字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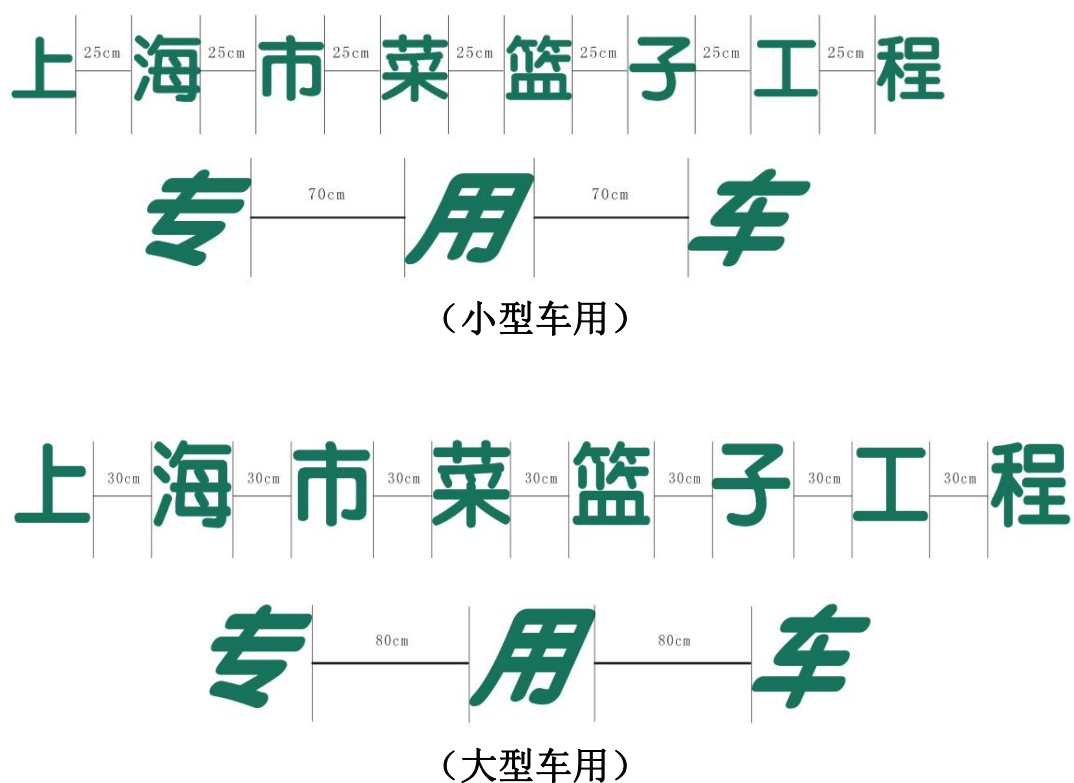


图2 专用车字符图样

5.2.1 字符布局

专用车字符在车厢左右侧面贴膜，上行：上海市菜篮子工程，下行：专用车；整个字符要求上下左右均为居中位置。

5.2.2 字符字体

专用车字符“上海市菜篮子工程专用车”采用方正粗圆字体，其中“专用车”为方正粗圆加斜体。

5.2.3 字符尺寸

小型车（核定载质量 2 吨及以下）：“上海市菜篮子工程”为 300*300mm，“专用车”为 420*300mm。

大型车（核定载质量 2 吨以上）：“上海市菜篮子工程”为 400*400mm，“专用车”为 460*460mm。

5.2.4 字符间距

小型车：“上海市菜篮子工程”间距 250mm，“专用车”间距 700mm，上下间距 300mm。

大型车：“上海市菜篮子工程”间距 300mm，“专用车”间距 800mm，上下间距 350mm。

5.2.5 字符颜色

专用车字符为绿色（#14735C）。

6、涂装要求

6.1 专用车涂装方式

涂装要素对应的涂装方式详见表

涂装要素	涂装方式
图案标识	贴膜
字符“上海市菜篮子工程专用车”	贴膜
反光条	贴膜或安装

6.2 涂装材料要求

6.2.1 专用车贴膜的要素以柔韧性反光膜为材料。

6.2.2 专用车贴膜材质要求：表面防水、耐刮蹭、耐腐蚀，表面光亮，颜色鲜艳不褪色，具有较强的反射效果，自身不具有反光功能，并且其耐候性需满足：户外3年以上。

6.2.3 专用车贴膜应和车身表面贴服粘牢，没有气泡、皱褶、翘角等缺陷。

7 试验方法与规则

7.1 试验基本要求

如无特殊说明，以下试验应在环境温度为18℃~28℃，相对湿度不大于75%的条件下进行。如无特殊说明，试验用样品应是粘贴在钢板上的专用车标识，所有样品应在常温下放置24h后才能进行试验。

7.1.2 规格尺寸检查

专用车标识的主要尺寸的检验，用精度为1mm的直尺测量，应符合5.1,5.2的要求。

7.1.3 图案检查

在环境光照度不低于150 lx的条件下，面对专用车标识目视观察，应符合5.1,5.2的要求。

7.1.4 外观检查

在环境光照度不低于150 lx的条件下，面对专用车标识目视观察，应符合6.2的要求。

7.1.5 防粘纸的剥离性能检查

按GB/T18833规定的方法进行试验，试验结果应符合6.2的要求。

7.1.6 耐温度性能试验

应符合 6.2 的要求。

7.1.7 耐盐雾腐蚀性能试验

应符合 6.2 的要求。

7.1.8 耐水浸性能试验

将粘贴在钢板上的专用车标识放置在 $50^{\circ}\text{C} \pm 2^{\circ}\text{C}$ 的水中 30min，图案朝上距离水面 50mm。试验结果应符合 6.2 的要求。

7.1.9 抗冲击性能的检验

按 GB/T 18833 中的规定进行，试验结果应符合 6.2 的要求。

7.2 检验规则

按照 7.1 规定的所有试验项目进行检验，全部项目符合要求则判定为合格；否则判定不合格。



上海市菜篮子工程专用车外观制式涂装模拟效果图

|